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9 日上午 10:30 在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中关村软件园 27 号院千方大厦 B 座 5 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夏曙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全文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 审议通过了《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参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中，6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68,100 股，其中首次授予的回购价格为 5.975325 元/股，预留授予的回购价格 8.610325 元/股。

具体内容请参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 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1 日